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佑儒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3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qt347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430578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 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【網球】錦標賽競賽規程、114 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【桌球】錦標賽競賽規程、114 年度教育盃教育人員【羽球】錦標賽競賽規程各1份 (37111785_11430578282_1_ATTACH1.odt、37111785_11430578282_1_ATTACH2.odt、37111785_11430578282_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轉知「114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球類錦標賽（羽球、桌球、網球）」競賽規程及報名表件各1份，請鼓勵貴校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4月17日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1140012282A號函及國立體育大學114年4月24日國體大育字第1141200059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由教育部體育署委請國立體育大學辦理，各項競賽日程及比賽地點如下：

（一）羽球：114年7月3日至5日計3天，假國立體育大學綜合體育館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）舉行。

（二）桌球：114年7月3日至5日計3天，假國立體育大學網球館（多功能球場）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）舉





行。

(三)網球：114年7月3日至5日計3天，假國立體育大學室外網球場（主場地）、室內網球場（副場地）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）舉行。

三、賽事報名資訊：

(一)線上報名於114年5月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開放至114年5月2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截止；網路報名操作說明於114年4月2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開放。

(二)以直轄市、縣市為單位組隊報名之組別，應經所屬教育局（處）主管簽章後，始得報名；以機關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之組別，應經所屬單位主管簽章後報名。各組報名隊伍上限及人員資格限定等各項規範，依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備註辦理。

四、抽籤暨領隊會議於114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依競賽規程分別辦理，不另通知；未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並依照會議決議事項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國立體育大學承辦人黃淑英小姐，電話：03- 3283201分機5013，或郭倩如小姐分機5016。

六、檢附「113年度全國教育盃教育人員球類錦標賽（羽球、桌球、網球）」競賽規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（含附件）

電文
2025/05/05
12:22:16
交換章